
居民垃圾分类的意愿及影响因素调查研究

——以扬州市为例

韩明敏 袁凤林

(扬州大学商学院, 江苏扬州 225127)

【摘要】我国是垃圾产出大国, 目前有 2/3 的城市陷入“垃圾围城”的窘境, 加速城市垃圾“减量化”是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内容。通过对扬州市居民垃圾分类意愿及影响因素的分析, 提出了针对性的建议, 以更好地推动城市垃圾分类管理, 改善居民生活环境。

【关键词】垃圾分类; 分类意愿; 影响因素

【中图分类号】F23

【文献标识码】A

【doi】10.19311/j.cnki.1672-3198.2018.12.055

未来学家托夫勒曾预言:“继农业革命、工业革命、计算机革命之后, 影响人类生存发展的又一次浪潮, 将是世纪之交要出现的垃圾革命。”随着居民生活水平的提高, 对生活环境的追求日益重视, 2000 年京、沪等城市被定为全国 8 个垃圾分类试点城市, 拉开了我国居民垃圾分类治理的序幕, 各省市相继出台政策推行垃圾分类管理。垃圾分类管理得好, 可以改善居民生活环境, 并带来一定的经济与社会效益。本文通过对联合国宜居城市扬州市的调查, 分析了居民垃圾分类的意愿及影响因素, 提出了实现垃圾资源利用和改善生存环境的对策。

1 垃圾分类现状

1.1 德日垃圾分类现状

相关资料表明, 日德两国垃圾分类管理水平处于世界领先水平。日本对垃圾分类的环保教育始于幼儿园, 并制定了《资源有效利用促进法》、《食品垃圾循环利用法》等一系列相关法律法规保障垃圾分类的实施。各住户收到政府发放的垃圾分类回收时间表和垃圾分类指南, 明确了各类垃圾清运时间和分类标准。垃圾分类投放已成为日本公民素质的重要体现。

德国在 1904 年就开始实施垃圾分类, 通过法律和教育等强制和倡导性手段, 垃圾分类已形成一整套成熟合理的体系。社区居民每年定期缴纳管理费用, 包括垃圾回收费。通过设置多种颜色的垃圾桶, 制定投放细则, 如黄色为“轻型包装”垃圾桶, 蓝色为废纸桶等, 垃圾分类管理的经验值得我国借鉴。

基金项目:扬州大学大学生学术科技创新基金(2017 年)。

作者简介:韩明敏(1997—), 女, 江苏江阴人, 扬州大学商学院学生; 袁凤林(1970—), 男, 江苏靖江人, 扬州大学商学院副教授, 博士, 研究生导师。

1.2 国内垃圾分类现状

1.2.1 政策措施

2000 年京、沪等城市被定为全国 8 个垃圾分类试点城市;2004 年中央修订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》，第一次明确提出了垃圾分类的要求;2015 年《关于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意见》发布，要求完善再生资源回收体系，实行垃圾分类回收，推进产业循环式组合，促进生产和生活系统的循环链接;2016 年初，各级政府“十三五”规划都对资源循环利用工作进行了相应部署;2018 年初，住建部《关于加快推进部分重点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的通知》，提出将加快推进京、津、沪等 46 个重点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，要求 46 个重点城市今年均要形成若干垃圾分类示范区。

1.2.2 取得成效

上海为鼓励垃圾分类，徐汇区梅陇三村建立了“绿色账户”，实施刷卡积分制;杭州市区截至 2017 年底累计开展垃圾分类小区 1989 个，垃圾分类家庭 122.08 万户;扬州市 2017 年制定《扬州市城乡生活垃圾分类和治理专项行动实施方案》，明确了 2017 至 2020 年城乡生活垃圾分类和治理目标，扬州也是全省机关单位实施垃圾分类进年终考核的首例。

1.2.3 垃圾处理方式

经过十多年垃圾分类探索，但大多数城市的垃圾仍然采取“混合收集”模式。拾荒者在垃圾分类中扮演了重要角色，他们将有经济价值的报纸、易拉罐等回收出售，其余垃圾则送往处理厂填埋、堆肥或焚烧处理。总之，我国垃圾的回收利用率不高，垃圾回收处理体系还有很多方面有待改进。

2 调查概况

2.1 调查内容

为了解扬州市居民垃圾分类的现状，调查旨在归纳出居民垃圾分类处理水平和效果的主要影响因素。结合国内外相关研究成果选择恰当指标和因素设计调查问卷，然后进行调查数据分析各指标相关性和权重大小。

调查内容分四个版块，即垃圾分类知识了解情况、居民垃圾分类态度和意识、生活垃圾处理方式和影响垃圾分类的因素。

2.2 调查方法与调查对象

调查采用随机抽样、匿名作答的方式，既保证样本的广泛性，又确保结果的真实性。问题以选择题形式进行，以提高数据分析的效率。

国内对居民垃圾分类的调查研究大多数集中在大城市，尤其是早期试点的八大城市，很少涉足中小城市，本研究选取扬州这座中小城市为研究对象，研究成果对解决国内中小城市的垃圾围城问题有重要借鉴作用。

2.3 样本分布情况

调查共发放问卷 450 份，回收 404 份，有效问卷 401 份，有效问卷率达到 95.48%。其中男性占比 45.14%，女性占比 54.86%;年龄分布上，18 岁以下、18—35 岁、36—64 岁、65 岁及以上的比重分别为 22.19%、58.35%、16.21%、3.25%，年龄跨度大。因

此样本可代表研究总体的特征。

3 数据分析

3.1 认知度分析

居民对垃圾分类的了解程度不容乐观。如表 1，在垃圾分类及分类流程的认知方面，只有 26.04%的居民“较了解”和“了解”，选择“不了解”的高达 10.86%。绝大多数被访者表示，只能粗略地区分可回收垃圾和不可回收垃圾，并不清楚具体的划分标准。调查表明半数以上的居民对垃圾分类认知度低，相关知识匮乏。

表 1 垃圾分类相关知识调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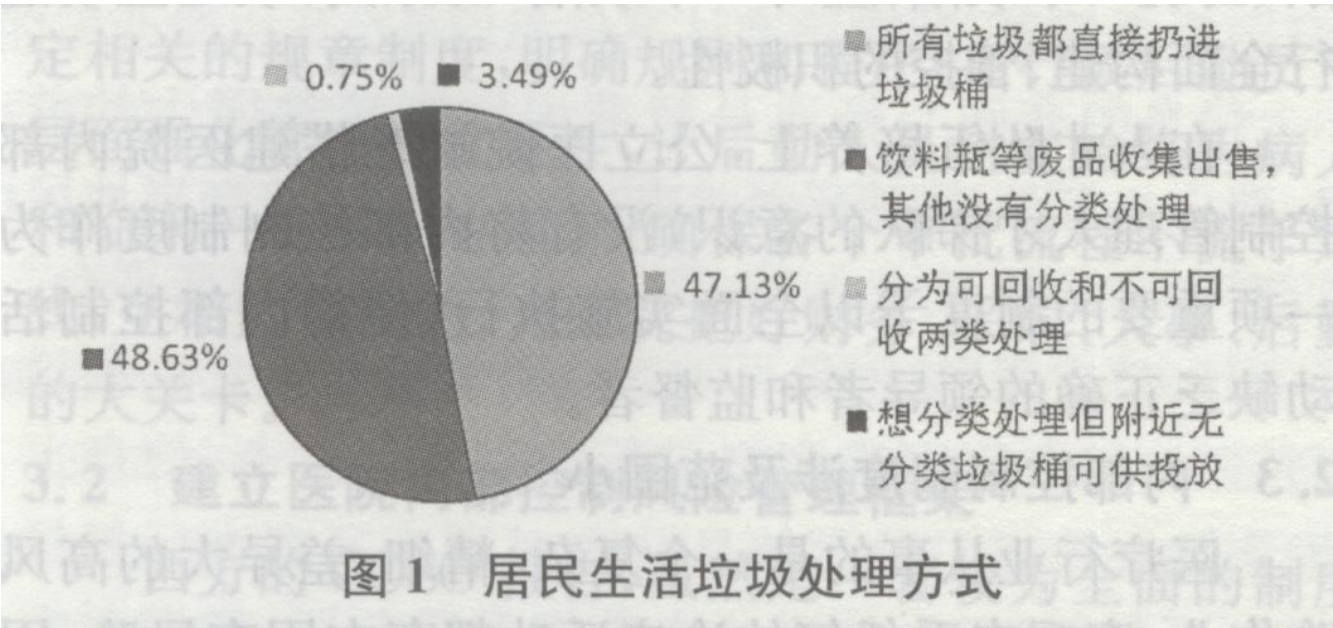
调查项	答题情况（百分比）			
1. 您是否了解垃圾分类和垃圾回收流程？	了解	较了解	不太了解	不了解
	5.34%	20.70%	63.10%	10.86%
2. 您能否准确区分可回收垃圾与不可回收垃圾？	完全可以	基本可以，有些分不清楚	只知道少数	完全不懂
	0.75%	74.56%	24.19%	0.5%

3.2 意愿及行为分析

垃圾分类意愿方面，选择“愿意”和“非常愿意”选项的分别占 90.77%和 7.00%，如表 2 所示，居民对垃圾分类的意愿很强；但 93.27%的居民没有垃圾分类习惯，图 1 也反映了这一现象，即几乎所有居民没有对生活垃圾分类处理。因此，居民的意愿与行为上出现了背离，应引起重视，也是解决垃圾分类推行缓慢的突破口。

表 2 居民垃圾分类态度及意愿调查

题目	答题情况（百分比）			
1. 您是否愿意施行垃圾分类？	非常愿意	愿意	不愿意	无所谓
	7.00%	90.77%	1.00%	1.23%
2. 您是否有垃圾分类的习惯？	有	没有		
	6.73%	93.27%		
3. 您认为谁该对垃圾分类负责？	个人	专门机构	政府	无所谓
	2.00%	2.99%	94.26%	0.75%
4. 如果政府要求缴纳一定垃圾处理费，您会同意吗？	会	不会	说不清楚	按费用数额定
	74.06%	2.99%	2.00%	20.95%



在对居民态度的进一步调查中，94.26%的居民存在着“处理垃圾是政府的事情，与自己无关”的思想，认为政府垃圾分类负责的主体，未充分认识到实施垃圾分类的必要性和个人责任感。在政府出台相关法律法规和缴纳垃圾处理费的态度上，绝大多数居民都愿意配合。这些数据表明，如果政府部门对法律法规进行明确和细化，加强执法力度，同时出台一些奖惩措施，强化宣教机制，则可以产生激励作用，强化分类意识和责任感，调动居民主动性和积极性，从而将意愿转化为实际行动。

3.3 影响因素分析

在垃圾分类效果影响因素选择中（表 3），前 3 位分别为法律法规不健全（96.76%）、宣传力度不够（92.77%）、分类意识和相关知识欠缺（86.03%）。这说明我国亟需建立健全垃圾分类管理法律法规，加大垃圾分类宣传，普及垃圾分类知识，强化垃圾分类意识。其中居民垃圾分类意识的欠缺是最重要的主观因素，因此，提高居民垃圾分类意识，调动居民的主动性，能有效推动垃圾分类工作的进程。

表 3 垃圾分类影响因素调查

影响因素	人数/人	排序
法律法规不健全	388	1
宣传力度不够	372	2
分类意识和相关知识欠缺	345	3
职能部门规划不力	317	4
奖惩制度不完善	301	5
自身素质不高	254	6
没有垃圾分类的传统	202	7

3.4 调查结论

通过以上问卷调查，笔者发现扬州市居民虽有垃圾分类的意愿，但因法规政策不健全、政府部门规划不力、宣传力度不够、环保知识欠缺、奖惩制度不完善等因素，导致其不清楚具体的分类方法和专业的分类标准。在日常垃圾的处理方式上，居民或是直接将其丢弃，或是将垃圾粗略地分为可出售垃圾和不可出售垃圾两类，没有将垃圾细化分类的意识。

4 对策和建议

4.1 完善法律法规，建立健全监督保障机制

4.1.1 制定合理的赏罚制度

扬州市应进一步规范垃圾分类行为，明确界定政府、企业及居民个人在垃圾分类收集中的法律义务和法律责任，形成一套较严密的监管体系。以社区、街道为单位，不定期进行垃圾分类效果的检查与评比。对开展效果良好的单位给予物质或经济奖励，对开展效果不好的单位进行通报批评，以促进垃圾分类习惯的形成和维持。’

4.1.2 加强社会监管

市政府向社会公开选拔社会监督员，有效引导志愿者队伍和非营利组织参与到垃圾分类的管理和监督中，推动垃圾分类的开展。

4.2 强化宣传教育机制，做好教育引导工作

4.2.1 政府方面

政府应制定垃圾分类手册，制定统一、科学的垃圾分类标准和方法;利用电视、广播、广告、网络各种媒介渠道进行宣传、示范和教育;成立专门小组，对社区进行走访与宣讲，通过加强居民分类知识普及和垃圾分类责任感培养，强化垃圾分类意愿，提高公众参与度;要求企业在商品的包装上设立垃圾分类标志及分类方法，使分类意识深入到民众生活的方方面面。

4.2.2 学校方面

将垃圾分类纳入学校教育课程，如对幼儿采取做游戏、动画等形式进行渗透，对中小學生采用宣讲、板报等手段进行教育;组织学生参观垃圾处理厂，使他们认识到垃圾分类的重要性。

4.3 完善基础设施建设，为居民创造条件

4.3.1 完善公共基础设施建设

摆放分类垃圾桶，并对垃圾桶定期维护，为居民垃圾分类提供便利;完善垃圾处理设备，提高回收利用率，将污染减至最小。

4.3.2 设立政府财政专项资金并纳入预算

对垃圾分类的拨款实施专款专用制度，财政部门要对所用资金制定合理科学的预算，将专款用于垃圾分类回收技术的研究和固定资产投入，为垃圾分类的推行提供坚实的物质保障。

4.4 引入民营资本，创新垃圾分类处理的市场化机制

改变长期以来政府的“划桨人”角色，打破政府垄断垃圾处理的局面，可实行 PPP 模式，吸收民营资本，引入竞争机制，将垃圾的收集、分拣、回收、处理、再利用等一体化。这样既可以减轻政府的财政压力，又实现资源的回收再利用，形成市场化运作。

参考文献

- [1] 戴迎春.我国城市生活垃圾分类现状[J].环境卫生工程,2016,(06).
- [2] 窦林娟,刘兆芳.浅析日本垃圾分类措施顺利实施的原因[J].北京城市学院学报,2012,(05).
- [3] 李刘燕,陈婷,陈猛.安徽省垃圾分类处理的结构性困境及对策研究[J].现代商贸工业,2017,(09)